

关于浙江普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删除涉密内容说明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东阳分局：

浙江普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产品结构调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部分内容涉密，现申请对该部分内容予以不公开。

一、删除涉密内容情况

（一）涉密内容

莫能菌素工艺流程、物料平衡；泰乐菌素工艺流程、物料平衡；硫酸安普霉素工艺流程、物料平衡；1906 项目产品介绍、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消耗、工艺流程、物料平衡；AP18028 项目产品介绍、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消耗、工艺流程、物料平衡。

（二）涉密依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适用于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并直接涉及公众环境权益的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和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除外。

第八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相关信息应当依法公开，

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依法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规定本法所称的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具有商业价值并经权利人采取相应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商业信息。

（三）理由说明

1、莫能菌素、泰乐菌素、硫酸安普霉素产品的工艺技术为企业大量资金投入、大量科研人员累年研究开发的成果，具有一定的商业价值，并且能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

2、1906项目和AP18028项目的产品介绍、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消耗、工艺流程、物料平衡等章节相关内容未通过公开方式报道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所以具备商业秘密的条件。

因此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申请予以删除涉密内容，不对外公开。

浙江普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1日

